

# 广州市公用事业高级技工学校迁建工程 10kV 供配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编号： JG2023-7019）招标澄清及答疑文件（01号）

## 一、 招标文件澄清

1、本项目招标日程安排具体时间和场地安排有调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2、本招标项目工程量清单有更新，已相应重新打包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GZZB文件），请投标人以最新公布的GZZB文件为准编制投标文件，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1。

3、本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有调整，具体详见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修正版）、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修正版）及补充说明（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2、3）。投标人需根据设计图纸、技术需求书、招标文件等相关要求，结合自身实力，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风险进行投标报价。

4、本招标项目《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4。

5、本招标项目合同专用条款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5。

6、本招标项目设计图纸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6。

7、对招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改如下：

序号	条款号	原文	现文
1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1项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25,915,556.41元。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25,916,081.73元。



2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530,495.10 元，暂列金额为 2,085,847.24 元，暂估价为 /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521,929.96 元，暂列金额为 2,077,884.56 元，暂估价为 /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3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6 项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23,324,000.77 元（按招标控制价的 90%计取）。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23,324,473.56 元（按招标控制价的 90%计取）。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4	招标文件-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第 42.4.2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97%的（具体金额为 25,138,089.71 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97%的（具体金额为 25,138,599.28 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 二、 招标文件答疑

无。

## 三、 相关说明：

本澄清及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则以本澄清及答疑文件为准。



- 附件：1. 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GZZB 文件）（另册）
2. 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修正版）（另册）
3. 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修正版）、补充说明（另册）
4.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另册）
5. 合同条款修改说明
6. 设计图纸（修正版）

招标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3年12月14日



## 附件 5：合同条款修改说明

### (一) 合同专用条款 28.2 (2)、(3) 修改为：

28.2 双方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

√ 房屋建筑、装饰装修、机电安装及市政施工等项目：

× 智能化工程项目：

× 园林绿化景观工程项目：

(2) 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的支付方式

1) 措施项目费的支付

选项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 量 方 式
√	一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按系数计算)	该项价款的 50%经发包人审查符合进场条件支付；40%以月度安全文明检查评价结果为依据按月平均支付；剩余 10%在工程竣工安全评价合格后支付。
√	2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按子目计算)	总价包干项目，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支付方式。
	二	其他措施项目费	
√	1	脚手架搭拆及摊销费	总价包干项目，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支付方式。
√	2	为配合第三方检测所发生的费用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	3	应急供电保障费用	总价包干项目，如未发生此项工作，费用扣除。
√	4	其他措施费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2) 其他项目费的支付

选项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 量 方 式



√	1	预算包干费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	2	运行维护管理费用	按月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时间计量（暂定为6个月）。不足一个月的，该部分费用=月综合单价÷30天×天数。该综合单价成本参考价格为1万元/月，实施过程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发包人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调价要求；如该项目不实施，则按成本参考扣除。
√	3	工程保险费（仅指建筑（安装）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及其他保险）	按实际保费单据结算，该保险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公布函中的对应金额。承包人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投保证明资料且概算批复后，可申请支付该保险费，发包人审核合格后支付该保险费的85%，该保险费经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后，发包人支付剩余金额。

